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1日至2025年06月20日止。

第 8250051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1日

商 标

珍黑菌子

申请 人 湖南南山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定王台街道黄兴中路168号1705

代理机构 北京云赫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酵母膳食补充剂；营养补充剂；矿物质膳食补充剂；灵芝孢子粉膳食补充剂；蛋白质补充剂；婴儿配方奶粉；婴儿食品；膏剂；贴剂；维生素制剂